**常州市正衡中学天宁分校传染病防控应急预案**

为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和妥善处理学校可能发生的传染病疫情，提高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能力，将可能发生的疫情对学校师生员工造成的危害降到最低程度，确保学校师生员工的健康与生命，保证正常的教育教学和生活秩序，维护学校和社会稳定，结合我校实情，制定本应急预案。

1. **编制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国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教育系统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常州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等相关文件精神。

**二、工作原则**

贯彻预防为主，立足平时，防治结合，快速反应，依法管理，分层负责，依靠科学的原则。宣传普及传染病防治知识，建立防控网络，实施长效机制，全面落实“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的方针，确保我校师生及全体教职员工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1. 防控传染病发生与流行是学校工作第一要务，是政治纪律，学校一切工作服从防控工作。

2. 树立全局观念，服从统一指挥，做到个人服从组织，下级服从上级，局部服从全局。

3. 疫情报告零时间，做到情况准确，保证信息畅通；监控求实，不瞒报、不漏报。

4. 工作过程中要做到：求严、求实、求细。

**三、组织机构**

**（一）领导小组**

组 长：蒋雪梅

副组长：赵文金 李晓霞 冯晓明

组 员：汤明娟 徐志英 马 宁 王冰沁 白志芳

万祖尧 居莉萍 吴文钰 全体年级组长及班主任

**（二）领导小组主要职责**

1. 领导开展学校传染病疫情防控应急工作，研究制定防控应急处置预案；

2. 协调解决传染病疫情应对和处置工作中出现的问题，研究处理应急防控过程中的重大事项；

3. 对应急处置情况组织开展综合评估，包括事件的危害程度、发展趋势、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等；

4. 按照上级传染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和政府卫健部门的指导，落实好学校传染病情应急防控工作高质、高效；

5. 明确分工，责任到人。

**四、职责分工**

**（一）组织协调组**

组长：蒋雪梅

成员：赵文金 李晓霞 冯晓明

工作职责：负责具体指挥、组织传染病处置工作；分析、研究学校防控工作形势，提出学校传染病防控的处置措施；对接市、区教育局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督促、指导其他工作组，做好协调沟通，共同做好有关工作；负责单位、部门来人接待工作。

**（二）通讯联络组**

组长：冯晓明

成员：汤明娟

工作职责：负责舆论宣传引导，防控宣传教育；及时把上级的决策部署、工作要求以及疫情防控的有关知识传达到师生员工；负责对外发布学校疫情防控工作，起草事件报告；协助领导小组做好教职工相关数据的统计汇总工作。

**（三）紧急救护组**

组长：李晓霞

成员：王冰沁 吴文钰 各年级组长及班主任

工作职责：负责对师生身体状况（体温）检测，第一时间隔离和看护疑似发病师生；负责收集、汇总、整理全校师生的摸排、筛查、隔离详细信息；检查学生身心状况、进行临时防护；负责联系家长和医疗机构，协助将发病师生尽快运送到规定的医疗机构。

**（四）综合保障组**

组长：赵文金

成员：白志芳 万祖尧

工作职责：负责处置安全事件过程中的车辆保障，负责用餐、饮水，负责通讯设施，安保设施等的保障工作，急需用品的储备采购工作；负责维护秩序，把好校门关口；对学校教室、办公室、食堂等场所做好定期消毒工作；落实各工作组提出的需要协调解决的保障事项；负责校园内部疫情防控及安全工作。

**（五）学习生活指导组**

组长：冯晓明

成员：徐志英 马 宁 居莉萍

工作职责：负责指导学生制定传染病防控应急期间的学习、生活计划，提供阅读材料或学习微视频；接受学生及家长的电话和短信咨询；负责指导学生接受电话或短信咨询，根据学生和家长的需要开展线上心理咨询活动；宣传心理健康知识，推荐愉悦身心的亲子或个体心理健康活动。

1. **应急监控机制**

**（一）日常防控**

加强日常防控管理，使教室、各专用处室等场所保持经常性通风换气。搞好环境卫生，落实晨、午检制度，确定专人负责，对学生及教职工的发热进行排查工作，监测体温，对体温异常（体温≥37.3℃者）并有传染病可疑症状的人员，及时处置和上报。

1. **加强宣传教育，普及防控常识。**开展开学第一课的传染病预防知识。利用网络、广播、板报、健康教育课、主题班会课等多种形式进行传染病预防知识的宣传教育，使学生了解传染病的防病知识，提高师生防护意识和公共卫生水平，消除学生的紧张和恐惧心理，培养学生良好的卫生习惯。向广大师生员工进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诊疗方案》等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工作。

**2. 建立通风制度，避免交叉污染。**加强教室、专用教室等处通风换气，保持室内空气清新；学生课间要到室外活动（老师督促）。

**3. 坚持晨、午检制度，妥善处理发热学生。**坚持晨、午检制度，对学生察言观色、重点询问，做好一摸二看三问，及时排查异常状况，做好记录，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一旦发现师生员工有发热病例，立即送定点医院排查。发现传染病及时通过传染病疫情报告网络、电话向上级有关部门汇报并采取相应防控措施。

**4. 严格考勤，及时通报信息。**对缺勤的学生、教职工及时进行登记、调查，上报，查明缺勤原因，如被医疗部门诊断为传染病或疑似人员，要及时报告上级有关部门并采取相应防控措施。

**（二）加强监测**

 **1. 学校建立疫情监测制度。**形成校领导--校医--班主任--每个学生的学生健康监测网络。建立学生健康管理档案，班级要有晨检、午检记录本，学校医务室要有就诊登记本，学校要有传染病疫情报告记录本及网络。

**2. 日常监测。**由班主任或校医每日早晨观察、询问、了解、发现和掌握学生的健康状况并做好登记。如发现学生中有发热、头痛、腹泻、呕吐等症状；或传染病及疑似传染病；或症状相似的聚集性病例等，应立即报告，同时做好记录。

**3. 对因病缺勤、缺课学生进行监测。**班主任应当及时关注本班学生的出勤情况，对因病缺勤、缺课的学生，应及时了解其患病情况，可能的病因和病情发展情况，如怀疑是传染病或不明原因的疾病，应及时向学校领导及校医报告。

**4. 立即响应。**校医接到报告后，应在第一时间向学校领导报告，同时应向各级医疗机构或疾病控制机构提供监测信息，经医疗机构或疾病控制机构确认为传染病后，及时做出响应级别的预警。

1. **应急处理机制**

一旦学校发生疫传染病疫情或可疑疫情，应采取以下应急措施：

**（一）疫情报告**

**1. 学校师生员工。**学校全体师生员工一旦发现传染病疫情或疑似传染病人时，都应立即向校领导及校医报告。

**2. 校医。**校医对可疑病人进行首次诊治，并上报学校有关领导。学校领导根据传染病类别、发病人数、病情等疫情程度，2小时内向天宁区疾控综合卫生科和天宁区教育局逐级上报。

任何人不得瞒报、谎报、缓报疫情，一经发现将视情节后果追究责任，直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二）应急措施**

**1. 隔离观察。**对疑似传染病的病人，在明确诊断前，安排在校内医学观察隔离场所）进行医学观察。

**2. 及时送诊。**经医疗保健机构、卫生防疫部门确诊为传染病感染者，应及时予以隔离并送往定点医院进行治疗。

**3. 切断传染。**对引起传染病传播的可疑物品要进行封存，控制传染源，切断传染途径，防止疾病扩散，等待防疫部门来检测和处理。

**4. 隔离相关接触者。**对被传染病携带者、疑似传染者污染的场所、物品，校医指导相关工作人员做好消毒处理。与传染病人或疑似病人密切接触者，学校医务室应采取必要的检查和预防措施，并进行医学隔离观察。

**5. 紧急预警。**暂时停止大规模的集体活动，必要时全校暂停上课；加强对校门的出入管理，控制人员的进出；配合疾控中心对学校人群进行预防性服药、隔离和应急预防接种工作。

**6. 杜绝探视。**传染病人在医院接受治疗时，未经学校和医务人员同意，任何同学、同事不得前往探望。

**7. 立即启动。**学校在接到市、区教育局和疾控中心有关重大传染病疫情的预警报告后，应立即启动《常州市正衡中学天宁分校传染病防控应急预案》。应急预案启动后，各级领导和全体教职员工应按预案规定的职责要求，立即到达规定岗位，听从指挥。

**8. 协同作战**。学校领导传染病感染者后，应采取积极的措施，让广大师生了解情况，稳定学生的情绪，安定人心，维护学校的稳定，树立战胜传染病的信念。

**七、后续处置**

1. 要积极稳妥、深入细致做好善后处置工作，学校要做好病人及其家人的安抚工作；要配合和协助有关部门做好疫病防治、调查和环境污染消除工作；要形成详细的疫情报告，对传染病的危害程度做出评估。

2. 疫情报告如需要向外发布，必须得到天宁区教育局、卫生局、疾控中心的同意。详细的信息发布，要待上级部门核实情况后，以集体形式发布，不得主观臆测，夸大其词。

3. 对违反本预案、不履行应急处理工作的、发布假消息的、不服从指挥的人员进行处分，构成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4. 总结经验教训，反思提升，不断完善防范应对措施。

**八、紧急联系**

常州市正衡中学天宁分校 0519-88814891

 常州市正衡中学天宁分校

 2021年11月